

#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项目净化工程

##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GSS202511101

交易编号：A01-12620000224333349J-20251202-058820-3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项目净化工程 已由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社会〔2024〕257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建设资金来自 中央预算内投资及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 82 号，兰州大学第二医院院内。

2.2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总改造面积 91720 平方米。其中 1 号医疗综合楼：本次对地下 2 层至地上 16 层进行改造，改造面积 82448 平方米，主要拆除部分隔墙，改造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等。改造后设置抢救 1 区、抢救 2 区、留观区、急诊 ICU(EICU)、手术室、儿科门急诊及功能辅助用房、核辐射救治用房、信息指挥大厅、库房、机房等。2 号医疗综合楼：本次对 1、7、22 层及楼顶停机坪进行改造，改造面积 3939 平方米，主要拆除部分隔墙，改造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等。改造后设置急诊流水区、停机坪换车间抢救复苏单元、虚拟现实培训中心、实景模拟中心、医学技能培训中心、多功能教室、紧急救援相关实验室等。萃英花园 C 座：本次对地下 2 层局部进行改造，改造面积 1391 平方米，改造后设置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共用库房。室外应急床位场地：本次对 2 号行政楼、至公堂东西两侧场地进行硬化，建设水、电、氧气及负压设备带及桩点，改造面积 3942 平方米，改造后设置室外应急床位。

2.3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2.4 投资总额：约 3070.83 万元。

2.5 招标范围：消毒供应中心翻新加固改造；设备带更换改造，医用气体管线更换改造。

1号医疗综合楼地下1层原洗衣中心扩建为消毒供应中心，和原消毒供应中心一起重新规划设计，此区域为翻新加固改造，工艺由专业厂家深化。1号医疗综合整楼和2号医疗综合楼改造区域内涉及到的设备带和医用气体管线更换改造。创伤复苏单元、眼科手术部、血液科层流病房。1层急诊增加创伤复苏单元，6层眼科增加眼科手术部，16层血液科增加层流病房。主要包括施工图内所有净化工程及其与系统配套的设备、管道等项目的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人员培训、备品备件提供、技术支持及售后维修服务、配合消防验收等所有内容（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合格。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GC2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即项目经理）须为注册在本企业的机电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安全生产负责人与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3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

##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审查采用《建设工程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资格审查评审系统》评审。

##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申请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

获取日期： 2025年12月04日至2025年12月09日

获取时间： 2025年12月04日19:00时至2025年12月09日19:00时（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方式： 详见甘肃省公告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电子版操作说明”。

1.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2.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备注：获取文件结束后，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应在“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信息系统”报送企业基本信息，投标申请人须自行打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并加盖公章，将此信息表编制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并于 2025年12月16日 17:00 时之前将备案表扫描件发送至以下邮箱：545872203@qq.com。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申请截止时间，下同）：

递交时间： 递交截止：2025年12月17日10时00分

递交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网络开标直播二厅第四坐席，本项目采用线上递交，在线开标的方式，申请人代表无需到场；

6.1.1 根据项目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投标工具箱提前登陆“开标大厅”参与网络会议。开标会议开始后，申请人按照系统提示，解密本单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流程完成开标事宜。

6.1.2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在线招投标系统》进行，请投标申请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参与网络开标项目的各申请人应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使用电子投标工具箱，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加密后，通过网络上传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各申请人根据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时间，凭身份锁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远程参加开标会议，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6.1.3 关于投标人企业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资质资格证书的要求：因本项目采取在线开标的形式，申请人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说明如下：

要求所有申请人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申请人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他资料》中，并加盖电子印章；同时将相关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审查。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备    注： 本资格预审文件中所涉及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格证等关键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兰州大学第二医院</u>	招 标 代理 机 构:	<u>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u>
地 址:	<u>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 82 号</u>	地 址:	<u>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陇星大厦 14 楼 1409 室）</u>
邮 编:	<u>730030</u>	邮 编:	<u>730010</u>
联 系 人:	<u>杨科长、石科长</u>	联 系 人:	<u>常世真、雷欢、安源、马秀梅</u>
电 话:	<u>0931-8942513</u>	电 话:	<u>0931-2909712、15002619104</u>

监督部门: 甘肃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04 日